

证券代码：430561

证券简称：齐普光电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## 深圳市齐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2 月 1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小刚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721,64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451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服务工作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《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721,64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328,54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深圳市新正易成科技有限公司、吴小刚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齐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深圳市齐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1 日